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涂伟忠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，涂伟忠已到法定退休年龄，申请辞去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的职务，辞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涂伟忠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由于涂伟忠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，在补选出的监事就任前，涂伟忠先生仍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齐敏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如上述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，将与公司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3 月 28 日

附件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齐敏先生：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67年9月生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本科（成人教育）学历，高级工程师，注册质量工程师、注册安全工程师、质量管理体系注册审核员、环境管理体系注册审核员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注册审核员。1987年8月至2002年3月，先后担任江西星火机械厂检验科技术员、总装车间副主任、军品分厂综合管理科科长、全质办副主任；2002年3月至2013年3月，任江西清华泰豪三波电机有限公司质保部经理。现任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审核员。2013年4月至2021年1月担任公司安全质量部经理；2021年2月至2023年5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安全质量部经理；2016年3月至2023年8月担任公司职工监事；2022年4月至今担任公司纪委书记。

齐敏先生通过南昌嘉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0.14%。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。